

两晋南北朝的奢靡吃喝风： 西晋重臣饮食胜御膳

西晋重臣何曾、何劭父子，
其饮食胜过皇家御膳

何曾(199-278)，字颖考，陈国阳夏(今河南太康)人，魏阳武亭侯何夔之子，官拜太尉，后进太傅。史载，其“帷帐车服，穷极绮丽，厨膳滋味，过于王者”。

每次参加御宴聚饮，何曾根本看不上御厨的菜肴酒食，不动箸。甚至，连蒸饼上没有裂成十字，他也不吃。一日饮食费钱一万，他还说“无下箸处”。

其子何劭(236-301)，官至司徒。史载，其“骄奢简贵，亦有父风。衣裳服玩，新故巨积”。应当说，子胜于父。何劭一日饮食以耗钱二万为限，食尽四方的珍禽异兽。

要知道，晋代的一万钱，相当于150-200石粮食(《晋书·食货志》)。据研究资料，当时可买7只羊、10匹官布或一两黄金。这些豪贵近乎疯狂挥霍的吃喝风，一方面追求奇异的风味，一方面满足变态的心理。

晋武帝的驸马爷王济，字武子，司徒王浑之子，官至侍中。史称，其“性豪侈，丽服至食”。晋武帝司马炎曾幸其家，王济供奉的食物非但丰盛味美，而且全部使用琉璃器具。

其中一味蒸小猪肉，肥美可口，味道独特，连司马炎也未尝过。于是，问其秘制方法，王济答道：用人乳浸泡后蒸熟。

东晋，世族南渡，
奢之风不变

晋宗室司马道子(364-402)，简文帝司马昱之子，封会稽王。当时，孝武帝司马曜不亲政，其窃弄威权，势倾天下。史载，晋孝武帝太元以后，司马道子通宵饮宴，蓬首昏眊，荒于政事。

优伶出身的赵牙深受道子宠爱，他为道子修建东府园池，耗钱巨万。司马道子叫宫女在池边设酒肆，一边与宫女亲昵乘船，一边沽酒酣饮，取笑玩乐。

北朝，北魏宗室元雍(?-528)，字思



新城魏晋墓画像砖《坐享酒食图》。

早在曹丕称帝建魏之后，
曾下诏书：“三世长者知被服，
五世长者知饮食，此言被服饮食
难晓也。”

推崇懂穿懂吃，穿好吃
好，以此作为依据来衡量家世
门风，甚至认为饮食比被服更
重要。自此，世代为官的豪门
世族大兴奢靡的吃喝风。

穆。鲜卑族(原姓拓跋)，献文帝拓跋弘之子，封高阳王。北魏人杨衒之《洛阳伽蓝记》载，元雍“嗜口味，厚自奉养，一日必以数万钱为限，海陆珍羞，方丈于前”。

别说庶民百姓了，连当朝的尚书令李崇也感慨地说：“高阳一日，敌我千日。”

南朝，南梁骁将鱼弘，襄阳(治所在今湖北襄樊)人，因军功先后任南谯郡、盱眙郡太守，自称为政期间有“四尽”：水中鱼鳖尽，山中獐鹿尽，田中米谷尽，村里民庶尽。以“吃光杀光”的政绩而沾沾自喜。

而且，不仅仅豪门世族盛行吃喝风，在南朝后期，门第低微的寒人执掌机要后，一些新贵的奢靡之风则有过之而无不及。

南朝刘宋，阮佃夫(427-477)，会稽诸暨(今浙江诸暨)人。文帝时，为台小史。孝武帝时，召补内监。前废帝时，被湘东王刘彧选为主衣。明帝刘彧即位后，官至太子步兵校尉、游击将军。执政权重，仅亚于君主。虽然他出身寒族，一旦当权，却招权纳贿，奢靡豪侈。

史载，阮佃夫的宅舍园池胜过诸王的府第，歌伎数十人，技艺容貌在当时数一数二。他从私宅内往东开凿沟渠，长十多里，供其私人泛轻舟，奏女乐。

当他外出遇见知名人士，便邀请一起回宅舍，即令摆设酒宴。一会儿时间，珍饈美肴无不齐全。而且，各种煮熟食物的火候、滋味都是恰到好处，甚至有数十种之多。他曾经宴请数十人，席上肴饈也是如此，说办便办。

其奢侈之风，即使西晋世族王恺、石崇也无法超越。

可见，在封建专制社会里，无论是世族士族，还是寒族庶族，只要擅权营利，视公器为囊中私物，奢靡豪侈的吃喝风必定炽盛。那么，又谈何为民谋利，兴邦治国呢？

(据《羊城晚报》文/李树政)

■史海遗贝

古人发明的“劝酒机器人”什么样？

酒文化在传统的中国饮食文化中占据其特殊的地位。俗语云：无酒不成宴，无酒不成礼。宴会上为了尽兴，总有人想尽一切办法向他人劝酒。现代人劝酒，只能运用自己的机敏才智和巧舌如簧，而在古代，却有人发明出了可以代替自己去劝酒的机器人。

东晋孙盛《晋阳秋》载：曹植制作了一柄鸭头形状的勺子，把它放在九曲酒池里，他心里想让谁喝酒，鸭头就旋转到那个人的方向。曹植还制作了一柄鹤尾形状的勺子，它的把又长又直，他心中

想到哪里，在酒杯上旋转勺子，鹤尾就指向哪里。史书说曹植“饮酒不节”，《三国演义》第一百五十七回下太后向曹丕哭诉说：“汝弟曹植平生嗜酒放肆。”

唐张鷟的《朝野僉载》说：“北齐兰陵王有巧思”，制作了一个跳舞的胡人男子。兰陵王心中想要劝谁喝酒，胡人就高高捧起酒杯，面向对方，低头作揖劝让。此中机关，连当时的人都“莫知其所由也”，现在的人，估计也猜不透。反正我是百思不得其解。

还是《朝野僉载》的记载：唐初，洛州

(今河南省洛阳市)有位县官叫殷文亮，“性巧好酒，刻木为人，衣以缁采”，每到聚宴饮酒时，小木人为人敬酒严格按照座次。殷文亮还制作了一个美女机器人，既能唱歌又会吹笙。如果哪位客人酒杯里的酒没有喝干，木质的机器人就不再给他斟酒；如果没有喝尽兴，木质的美女就会连唱带吹地劝人继续饮酒。殷文亮用木头制作的这两个劝酒机器人，任凭今人绞尽脑汁，也猜不出它们的玄机。

(据《北京青年报》文/王东峰)

■史海溯源

黄瓜之名的由来

源自隋炀帝

明清时价格堪比燕窝鱼翅

黄瓜原来不是中国内地的蔬菜。汉朝时，张骞奉汉武帝之命出使西域，从“胡人”那里带回来许多好吃好看好玩的东西。这些好东西也从宫廷流传到了民间，在内地推广开来，黄瓜就是其中之一。

所以，黄瓜起初被称为“胡瓜”，它和大蒜(胡)、茺荑(胡荑)、芝麻(胡麻)、核桃(胡桃)、蚕豆(胡豆)以及石榴、葡萄、无花果等很快在中原地区落地生根了。

到了隋朝，一次厨子给隋炀帝端上一盘菜，隋炀帝问是什么菜名，厨子说是凉拌胡瓜。隋炀帝很不高兴，即令将胡瓜改名为黄瓜。从此，才有了黄瓜这个名字。

明朝初期，有一年的寒冬腊月，身为皇帝的明太祖朱元璋突然觉得吃什么都没胃口，他只想吃黄瓜。于是，宫里立刻派太监四处寻找黄瓜。最后，终于在京城的一条小巷里看到一个人在卖两根新鲜的黄瓜。但两根鲜黄瓜的价钱却是200两银子。

太监嫌贵，那人不买就算了，他要自己吃。说着，那人拿起一根黄瓜，三两口就吃完了。太监一看，急忙乖乖地掏出

了100两银子。卖黄瓜的人说，现在一根黄瓜也要卖200两银子。

太监刚想说话，那人又拿起剩下的唯一一根黄瓜，要把它往嘴里送。太监只好又乖乖地拿出100两银子，买下了那根黄瓜，拿回去给朱元璋吃。看来，黄瓜也有奇货可居的时候。

清朝的慈禧太后虽然是个“皇上”级的吃货，但她却不喜欢吃黄瓜。但在清代的京城，正月里的黄瓜卖得跟现在的燕窝鱼翅一样贵。嘉庆间《京都竹枝词》说：“黄瓜初见比人参，小小如簪值数金。微物不能增寿命，万钱一食亦何心？”

清朝文人在一则笔记中写到，有一个才子在初春时节来到北京，当地的文人在饭馆宴请他。席间，大家让这位才子点一道菜。

才子推辞不过，又不想让众人破费，他想，黄瓜应该是最便宜的，就笑着点了一盘凉拌黄瓜。不料，才子刚点完这道菜，在座的众人都面露不悦之色。因为，一盘凉拌黄瓜比整桌席的价钱还要贵得多。(据《羊城晚报》文/吴昊军)

请作者与本报联系，以付稿酬。

■名家讲坛

海洋文化和中华文化(五)



余秋雨

问题出现在明朝。如果把中国历史描绘为“中华文化和海洋文化的悲壮史”，那么这个“悲”字是从明朝开始的。

明朝朱元璋登基，由于另外两个农民起义领袖张士诚、方国珍曾经是跟他争夺政权的人，这两人后来有一段时间活跃在海上，因此朱元璋对于海禁非常严厉。而且，朱元璋毕竟是农民出身，他想到只有耕地和织布：老婆织布可以保暖，老公种地可以吃饱，既有温又有饱，还靠什么？所以他不重视商业，不重视海洋，当时海洋的主要用途就是通商，朱元璋完全不同意通商。

宋朝和元朝已经有许多远洋实践，造船技术已经很高，但到了明朝朱棣时就下令：把远洋的尖头船都改成近海的平底船。这是个技术问题，但这个技术问题就确立了我们国家的海洋政策：只允许近距离的航行，不能到远海去。

明朝最后展现的只是郑和下西洋，表示中国的航海技术足以称得上是当时世界第一，但是我们的文化思维不对，郑和下西洋不是去从事商业，而是去炫耀国威的，郑和回来以后，明朝再也没有航海的计划，而郑和本人到底身何处，我们都不知道。所以，尽管我们今天不断地纪念他，但是当年明朝的整个文化思维是不接纳他的，是不接纳这种行为的。总体上，明朝对于海洋出现了一种莫名其妙的抗拒。

明朝的倭寇问题很值得一提。明朝出现了一些打倭寇的英雄，如戚继光，明朝的许多英雄事业都与倭寇有关系。不过，虽然戚继光是英雄，虽然倭寇要打，但是这里面却有一个我们对海洋的巨大误会。

当时由于禁海，由于朱元璋下令“片板不得出海”，所以人们把海上从事商业的人都当做匪，当做盗，都要去镇压。这些商船为了保护自己，就不得不有自己的武装，一武装，就有点像“盗”了。

1540年发生了一件事，有一个中国人，名字叫汪直，这个人在现在的宁波外海的双屿岛上开辟了一个用今天的话讲的“自由贸易区”，葡萄牙、荷兰的第一批到中国来的商船就是在那儿开始贸易的。从世界史来说，当时双屿岛的地位相当于现在的上海，世界各国商人都聚集在那里。

由于禁海，明朝下令荡平双屿岛，汪直和他手下的人逃到日本，在日本苦心经营，使日本九州西海岸外的36个岛都属于自己。随后汪直给朝廷写信，大意是：“日本九州西岸的36个岛的岛主就是我，如果大明王朝的朝廷能够任命我做贸易方面的小官，这36个岛屿就都属于中华版图。”

朝廷回信，大意是：“如果你在那个岛上能够把海盗都处决了，我们可以奖励你，但是贸易万万不可做。”朝廷还奖励了汪直100石白米，作为治理海盗的费用。

汪直知道后非常气愤，他认为，他的目的只是做贸易，为什么要被看做是海盗？这时汪直做海外贸易已经赚了很多钱，哪里在乎100石白米，他把100石白米都倒在海里，从此开始真正做起武装贸易。一做武装贸易，那就像海盗了。由于他手下很多是日本人，因此我们都叫他们“倭寇”。

朝廷有一个总管，叫胡宗宪，被任命去剿灭倭寇，剿灭过程中他就发现倭寇有两个特点：一，对方非常懂得中国兵法，日本人不应该懂中国兵法，他们怎么全懂？二，他们对中国沿海的村庄城市都非常熟悉。胡宗宪怀疑有内奸，但这只是怀疑，很快就知道了：倭寇的首领不是日本人，是个中国人，是中国安徽人——汪直。这里，重点在于一点：明朝太不相信海上贸易了。汪直反复地写信，讲一个道理：“当海禁开的时候，海上所有的寇都变成了商；当海禁重新实行时，所有的商都变成了寇。”

终于有一天，胡宗宪想了一个办法，写信给汪直说：朝廷已经同意你的要求，准备了官职让你来做贸易。汪直相信了，去了杭州，当然被抓住了，关在了监狱，要杀头。杀头之前，汪直留下八个字：开放海禁，开始贸易。

这稍稍有一点悲凉，为什么说这是悲剧？其实汪直这个人一定也做了很多坏事，也杀人，也抢劫，但是，明朝真的失去了一个很大的海洋机会。

(据《商周刊》未完待续 转载时略有删节)

